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金融集團

**HONG KONG FINANCE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IMITED**  
**香港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

## 委任公司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許岳麟先生（「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自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起生效。

許先生，二十五歲，畢業於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獲企業風險管理碩士學位。許先生現任龍苑新天地置業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非盟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西伯利亞石油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許先生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河南省委員會委員、香港政協青年聯會副主席、香港義工聯盟基金會副主席、香港國際扶貧基金會副會長、香港國際投資總商會青年委員會副主席。

許先生曾統籌協調多個石油及天然氣資源項目和銅礦及金礦資源項目投資開發經營的風險管理，許先生亦積極參與多個房地產大型綜合開發經營項目的投資決策及風險管理。許先生擁有項目投資及管理的專業知識，曾參與多項重大項目投資及併購的決策經營及管理，許先生亦在金融創新方面為香港金融集團的金融及證券板塊增加和展開了新的經營業務。

許先生為本公司主席許智銘博士之兒子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許峻嘉先生之弟弟，自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起獲本公司委任為首席風險監控執行官。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許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iii)截至本公佈日期止過去三年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或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許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起為期三年。據此，許先生將留任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其後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許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200,000港元，由許先生與本公司經參考彼之職務及職責後公平磋商而釐定。酬金金額經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許先生之事宜須促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許先生加盟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香港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智銘博士*G.B.S., J.P.*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榮譽主席兼高級顧問為鳩山由紀夫博士；本公司之高級顧問包括王濤博士、傅成玉先生及拉拉裡塞納·喬裡·瓦雷連先生；董事會包括八名執行董事許智銘博士*G.B.S., J.P.*、尼爾·布什先生、陳脈林先生、曹宇先生、許峻嘉先生、藍國慶先生*M.H., J.P.*、藍國倫先生及許岳麟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顏錦彪先生、譚澤之先生、馬健凌先生及周建榮先生。